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EAR MEDIA LIMITED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 本集團的總營業額增加1.8%至人民幣762,500,000元。
- EBITDA增加2.7%至人民幣308,400,000元。
- 經營權攤銷增加8.7%至人民幣163,900,000元，此乃由於保障長期業務增長的投資所致。
- 純利¹減少15.5%至人民幣76,900,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15.5%至人民幣0.1419元。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白馬戶外媒體」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白馬戶外媒體及其子公司於下文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審閱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同期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¹ 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3	762,547	748,764
銷售成本	5	(446,698)	(441,763)
毛利		315,849	307,001
其他收入	3	2,141	2,2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82,637)	(82,139)
管理費用		(96,217)	(82,140)
其他費用		(41)	(349)
財務費用	4	(5,083)	—
除稅前溢利	5	134,012	144,593
所得稅費用	6	(41,760)	(40,431)
本期間溢利		92,252	104,162
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76,854	90,948
非控股權益		15,398	13,214
		92,252	104,162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7	0.1419元	0.1679元
攤薄(人民幣)	7	0.1419元	0.1679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期間溢利	<u>92,252</u>	<u>104,162</u>
在隨後期間重新歸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 (虧損)/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國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u>(2,112)</u>	<u>3,607</u>
本期間經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2,112)</u>	<u>3,607</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90,140</u>	<u>107,769</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74,742	94,555
非控股權益	<u>15,398</u>	<u>13,214</u>
	<u>90,140</u>	<u>107,76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6,069	49,149
經營權	10	1,523,124	1,596,488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6,198	81,12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55,391	1,726,764
流動資產			
應收賬項	12	627,534	612,2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48,771	159,064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	14	124,129	99,313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15	1,288	1,28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	590,359	514,170
流動資產總值		1,492,081	1,386,09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619,155	599,827
遞延收入		2,819	3,282
應付稅項		39,102	78,177
應付股息		79,979	—
流動負債總值		741,055	681,286
流動資產淨值		751,026	704,81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06,417	2,431,57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2,324	76,045
非流動負債總值		62,324	76,045
資產淨值		2,344,093	2,355,529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56,945	56,945
其他儲備		2,185,412	2,188,469
非控股權益		2,242,357	2,245,414
		101,736	110,115
權益總額		2,344,093	2,355,52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 價賬	購股權 儲備	實繳盈餘	外匯滙兌 儲備	股份獎勵 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重列	56,945	878,183	2,864	38,851	(3,684)	-	1,264,569	2,237,728	110,781	2,348,509	
本期間溢利	-	-	-	-	-	-	90,948	90,948	13,214	104,16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3,607	-	-	3,607	-	3,60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3,607	-	90,948	94,555	13,214	107,769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	-	-	1,683	-	-	-	-	1,683	-	1,683	
應付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30,192)	(30,192)	
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27,086)	-	-	(47,175)	(74,261)	-	(74,26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56,945</u>	<u>878,183</u>	<u>4,547</u>	<u>11,765</u>	<u>(77)</u>	<u>-</u>	<u>1,308,342</u>	<u>2,259,705</u>	<u>93,803</u>	<u>2,353,508</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6,945	749,213	6,289	140,735	4,266	-	1,287,966	2,245,414	110,115	2,355,529	
本期間溢利	-	-	-	-	-	-	76,854	76,854	15,398	92,252	
其他全面虧損	-	-	-	-	(2,112)	-	-	(2,112)	-	(2,112)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2,112)	-	76,854	74,742	15,398	90,140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	-	-	1,918	-	-	-	-	1,918	-	1,918	
確認股份獎勵計劃	-	-	-	-	-	262	-	262	-	262	
應付一間子公司非控股股東 的股息	-	-	-	-	-	-	-	-	(23,777)	(23,777)	
應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79,979)	(79,979)	-	(79,97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56,945</u>	<u>749,213</u>	<u>8,207</u>	<u>140,735</u>	<u>2,154</u>	<u>262</u>	<u>1,284,841</u>	<u>2,242,357</u>	<u>101,736</u>	<u>2,344,093</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			
除稅前溢利		134,012	144,593
調整：			
出售經營權虧損	5	52	368
已確認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5	25,814	9,1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5	(11)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5	7,486	7,105
確認預付租賃付款		1,009	1,010
經營權攤銷	5	163,947	150,770
外匯虧損淨額		5,083	–
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5	262	–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5	1,918	1,683
利息收入	3	(2,141)	(2,220)
		<u>337,431</u>	<u>312,448</u>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380)	(6,793)
應收賬項增加		(41,084)	(62,2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10,535	(27,734)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增加		(24,816)	(24,3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減少)		49,868	(8,675)
遞延收入減少		(463)	(214)
		<u>319,091</u>	<u>182,449</u>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		319,091	182,449
已付所得稅		(94,559)	(63,524)
		<u>224,532</u>	<u>118,925</u>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224,532	118,92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332)	(5,4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	19
出售經營權所得款項	16	148
購買經營權	(124,982)	(164,218)
已收利息	1,899	2,44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25,388) (167,033)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

支付一間子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15,765)	–
----------------	----------	---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5,765)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83,379** (48,10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14,170	577,514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7,190)	3,599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90,359** 533,00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590,359</u>	<u>533,005</u>
---------	-----------------------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所有須載在年度財務報表的資料與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更改呈列貨幣

如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年報所報告，自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本集團將呈列貨幣由港元改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集團主要透過海南白馬廣告媒體投資有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白馬合營企業為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唯一營運工具。白馬合營企業的營運、營業額、開支及資本投資以人民幣計值，且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使用人民幣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較為合適，以人民幣呈列財務報表可為管理層提供更多相關資料，方便以控制及監察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若干比較數字已作出重述，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

為以人民幣呈列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期末的年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財政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在該情況下，則使用交易日期當日的匯率進行換算。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非控股權益按報告期末的年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除採納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與修訂外，編製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計劃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採納以上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2. 分部資料

戶外廣告業務是本集團唯一主要呈報的經營業務分類，其中包括於街道設施展示廣告。因此概無提供其他業務分類資料。

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類時，收入及業績按客戶所在地歸類，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歸類。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市場全均位於中國，故並無提供其他地區的分類資料。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戶外廣告位租金	<u>762,547</u>	<u>748,764</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u>2,141</u>	<u>2,220</u>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匯兌虧損	<u>5,083</u>	<u>-</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提供服務成本	102,796	111,968
公共汽車候車亭的經營租約租金	178,345	176,915
公共汽車候車亭聯營安排的服務成本*	1,610	2,110
經營權攤銷	163,947	150,770
	<u>446,698</u>	<u>441,763</u>
銷售成本		
已確認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25,814	9,158
壞賬收回	(2,643)	-
核數師酬金	1,296	1,247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7,486	7,105
出售經營權虧損	52	3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11)	(19)
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19,864	19,58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之酬金)：		
工資與薪金	79,384	77,123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1,918	1,683
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262	-
退休金計劃供款	8,565	8,527
	<u>90,129</u>	<u>87,333</u>
匯兌虧損	5,083	-
利息收入	(2,141)	(2,220)
	<u><u>5,083</u></u>	<u><u>(2,220)</u></u>

* 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溢利分攤安排，聯營若干公共汽車候車亭。本集團主要負責向客戶提供服務，並以該安排主事人身分行事。本集團以總額確認收益。服務成本為本集團根據該安排支付的成本。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香港利得稅—本期間	-	-
中國企業所得稅—本期間	44,780	47,414
遞延稅項	(3,020)	(6,983)
	<u>41,760</u>	<u>40,431</u>
本期間總稅項支出	<u><u>41,760</u></u>	<u><u>40,431</u></u>

本集團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因此並無撥備香港利得稅。中國應課稅溢利按現行稅率及其現有法例、詮釋及慣例繳付稅項。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的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須就總辦事處及其分公司二零一七年在中國所得的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六年：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須繳納10%(或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的稅務條約規定較低稅率)預扣稅。此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盈利，就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的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未來白馬合營企業分派的股息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務負債零(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91,000元)。

7. 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76,854,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948,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41,700,5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1,700,500股)計算。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76,854,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948,000元)計算。計算時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541,700,5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1,700,500股)，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採用者相同；另假設期內全部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零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股)。

8. 股息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董事會已建議派付每股27港仙的特別股息，根據541,700,5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即相當於人民幣127,465,000元(約146,259,135港元)。股東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派付特別股息，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一)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人民幣2,332,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298,000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以人民幣2,529,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938,000元)的費用承擔在建工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售出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為零(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錄得出售收益淨額人民幣11,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000元)。

10. 經營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權增加之成本為人民幣90,652,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7,947,000元)，經營權增加包括自在建工程轉撥經營權人民幣45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925,000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撇減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8,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16,000元)之經營權，錄得出售虧損淨額人民幣52,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8,000元)。

11.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若干獨立第三方存放一筆金額為人民幣61,932,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552,000元)的長期預付款項，旨在租用、延長及更新本集團於中國若干公共汽車候車亭的經營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亦包括一筆金額為人民幣3,52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37,000元)的公共汽車候車亭預付租賃付款的非流動部分及長期租賃按金人民幣20,73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738,000元)。

12. 應收賬項

除新客戶一般需預繳款項外，本集團主要按掛賬方式與客戶交易，掛賬期一般為90日，如屬主要客戶最多可延長至180日。管理高層會定期檢討逾期欠款。本集團的應收賬項涉及多名不同客戶，且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間末，應收賬項的賬齡(按收入確認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日	339,811	291,219
91日至180日	176,408	234,973
181日至360日	129,102	88,657
360日以上	44,073	34,599
	<u>689,394</u>	<u>649,448</u>
減：應收賬項減值撥備	(61,860)	(37,184)
應收賬項總值，淨額	<u>627,534</u>	<u>612,264</u>

應收賬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7,184	26,322
已撥備減值虧損	25,814	9,158
已撤銷的無法追回金額	(1,138)	(5,092)
	<u>61,860</u>	<u>30,388</u>
於六月三十日	<u>61,860</u>	<u>30,388</u>

上述應收賬項減值撥備乃就本集團可能無法悉數追回客戶欠款餘額而作出的撥備。本集團並無就這些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

並無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賬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509,090
逾期不足3個月	83,778	72,211
逾期超過3個月	34,666	13,861
	<u>627,534</u>	<u>612,264</u>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不同客戶相關，彼等近期並無欠款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數名獨立客戶相關，彼等與本集團的交易記錄良好。基於以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化，餘額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因此毋須為該等餘額計提減值撥備。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包括一筆應收白馬合營企業的非控股股東海南白馬廣告有限公司(「海南白馬」)的款項人民幣109,17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9,902,000元)，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4.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海南白馬傳媒廣告有限公司(「白馬傳媒」)	77,823	21,360
白馬(上海)投資有限公司(「白馬上海投資」)	46,306	77,953
	<u>124,129</u>	<u>99,313</u>

關連人士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間末，白馬傳媒及白馬上海投資結欠款項的賬齡(按收入確認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日	101,660	76,665
91日至180日	22,133	20,228
181日至360日	336	2,420
360日以上	-	-
	<u>124,129</u>	<u>99,313</u>

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港元」)結算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分別為人民幣290,783,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4,866,000元)及人民幣300,864,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589,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允許本集團通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本集團所有的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均存入位於中國及香港的註冊銀行機構。本集團政策為將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存款)分散存放於多家信譽良好而近期沒有拖欠記錄的銀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任何銀行存放的銀行結餘均少於本集團總銀行結餘之2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人民幣1,28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85,000元)遭一家財務機構凍結，該財務機構已對本公司子公司展開法律程序，於本中期業績公佈「或然負債」一節中披露。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宗糾紛將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16. 股本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股份		
已發行及繳足：		
541,700,5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1,700,500股)	<u>56,945</u>	<u>56,945</u>

17.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授出1,929,000份購股權。購股權的8.99港元行使價相等於授出當日的股份市場價格。新購股權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起有效期為七年。授予各承授人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歸屬。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5,281,000港元(每份2.74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171,000港元購股權開支。

期內授出的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作估計，並計及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式的輸入數據：

股息收益率：	1.89%
預計股價波動：	34.95%
無風險利率：	1.51%
預期購股權年限：	7年
股份行使價：	8.99港元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	8.99港元

預計波動反映了假設過往波動為未來趨勢的指標，亦未必反映實際結果。

18. 股份獎勵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挑選本集團任何員工(「**獲選員工**」)，並向該等獲選員工作出股份獎勵以及現金獎勵(如有)(「**獎勵**」)，並釐定參考獎勵總額(「**參考獎勵總額**」)以便購買及/或分配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本公司已就管理該計劃委任獨立受託人(「**受託人**」)。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授出三份獎勵，該獎勵由合共參考獎勵總額9,6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400,000元)(用作購買股份)及合共金額4,800,000港元(現金)組成並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被頒予三名獲選員工。每份獎勵包括(i)參考獎勵總額3,200,000港元的股份獎勵及(ii)1,600,000港元的現金獎勵。

當所有獲選員工接納獎勵時，本公司將促使向受託人支付9,600,000港元(「**參考金額**」)，由本公司資源承擔。受託人須將參考金額用於按現行市價購買最高買賣單位數目之股份，並按照計劃及信託契據為相關獲選員工的利益持有有關股份。

該三份獎勵的歸屬，視乎授予函訂出的歸屬條件(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EBITDA表現)是否達成(或獲豁免)而定。實際獎勵股份數目(及其相關收入)及將予歸屬的現金獎勵金額，按照本集團在歸屬前的表現而定，可能會有相應扣減。

以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即授出三份獎勵的日期)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8.99港元計算(不計及在市場上購買股份的必要費用及開支)，參考金額可購買最高買賣單位數目之股份約為1,068,000股股份(及三名獲選員工各人可收取約355,951股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受託人尚未就三份獎勵購買任何股份。

本集團已在損益賬就股份獎勵計劃確認股份獎勵計劃開支人民幣262,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大陸經濟持續溫和增長，本公司的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市況較為波動，訂單很遲才能確定或到最後關頭取消的情況仍經常出現。今年第一季，農曆新年相對提早以及若干重要客戶延遲營銷活動，對我們的銷售團隊構成壓力。於第二季，銷售增長復甦，勢頭有所改善。

電子商務及資訊科技行業客戶的需求持續增長。於本年上半年，電子商務行業的收入貢獻增至30%(二零一六年上半年：28%)，而資訊科技行業的收入貢獻則增至20%(二零一六年上半年：17%)。電子商務行業的新客戶於期內納入我們的客戶基礎。

傳統行業一般在廣告消費成本預算方面偏向審慎。

經營回顧

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

白馬戶外媒體為中國最大的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營運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經營中國內地廣泛的標準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網絡，合共48,000個牌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7,000個牌位)，遍佈24個城市。

本集團的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收入(扣除增值稅)按年增加1.8%至人民幣762,500,000元。

公共汽車候車亭牌位平均數目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增加2.9%。扣除增值稅前的候車亭座均收入(「座均收入」)按年減少0.9%。減少主要由於出租率下降所致。

主要城市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受公共汽車候車亭牌位平均數目按年增加6.4%帶動，三大城市廣州、上海和北京的收入按年增加6.0%至人民幣483,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455,900,000元)。座均收入輕微減少0.4%至人民幣50,748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50,939元)。

中級城市

所有中級城市所得收入下降3.5%至人民幣320,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331,900,000元)，原因是座均收入下降至人民幣26,024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27,077元)。期內，在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中級城市中，以深圳、大連、哈爾濱、長春和無錫的表現尤其突出，收入增長達雙位數字。我們部分成都公共汽車候車亭的經營合約已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期滿。該城市的收入貢獻減少，皆因候車亭牌位數目減少，並拖累了中級城市的整體表現。

電子站牌營運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南京合共經營256個電子站牌(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57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電子站牌廣告業務產生的銷售總額達人民幣4,8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5,600,000元)。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總營業額增加1.8%至人民幣762,500,000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上一期間的人民幣2,200,000元輕微下降至人民幣2,100,000元。

開支

過去多年，我們嚴格執行成本管理。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管理層在管理成本及開支方面特別審慎。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直接經營成本總額(包括租金、電費及維護成本、以及銷售稅項、文化事業費及其他徵費)下降2.8%至人民幣282,8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291,000,000元)。

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的直接租金成本上升0.6%，較牌位平均數目增加2.9%低。此乃主要由於撥回正常業務過程中所作的若干租金撥備，相關撥回會與有關機構持續磋商進行。撥回已導致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解除人民幣13,700,000元撥備。去年同期並無該等撥回。

電費減少46.4%，主要因為將照明架構改用LED而棄用光管照明，因而節省電力，再加上撥回正常業務過程中及過往期間所作已逾期若干時間並失去追索權的若干電費撥備。該影響部分被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的數目增加所抵銷。

清潔及維護費用增加3.1%，主要原因為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數目增加及修訂標準維護費。增加部分被由白馬合營企業的非控股股東海南白馬廣告有限公司(「海南白馬」)補貼的清潔及維護費用比率有所調整所抵銷。此項清潔及維護費用補貼安排自二零零一年起進行並自當時生效，屬上市前重組安排的一部份，補貼金額按清潔及維護費用的若干百分比計算，比率每年協商訂出，目的在於使海南白馬應付予清潔及維護的實體企業的補貼金與該非控股股東應佔股息看齊。清潔及維護費用補貼增加26.7%至人民幣25,2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19,800,000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一般及行政總開支(不計算折舊和攤銷)增加9.0%至人民幣171,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157,200,000元)，主要由於壞賬撥備增加及薪金上升。

EBITDA

本集團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增加2.7%至人民幣308,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300,200,000元)，主要由於本期間內核心的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營業額較高、期內撥回若干租金撥備令人民幣13,700,000元撥備解除導致直接租金開支較低、LED照明設備耗電量較低導致電費開支較低、以及撥回正常業務過程中及過往期間所作已逾期若干時間並失去追索權的若干電費撥備，部分被期內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所抵銷。EBITDA利率上升至40.4%(二零一六年上半年：40.1%)。

本集團的稅前盈利與EBITDA之間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前盈利	134,012	144,593
加：		
— 匯兌虧損	5,08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486	7,105
— 經營權攤銷	163,947	150,770
小計	176,516	157,875
減：		
— 利息收入	(2,141)	(2,220)
EBITDA	308,387	300,248

EBIT

隨着攤銷開支增加，本集團的息稅前盈利(「**EBIT**」)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42,400,000元減少3.8%至本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37,000,000元。

財務費用

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欠債。財務費用增加人民幣5,1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零)主要由於宣派及結付公司間股息的匯率變動產生的已變現匯兌虧損增加所致。

稅項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的間接控股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須就二零一七年在中國所得的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六年：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再者，對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派發的股息，須按10%(如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簽訂稅務條約，則適用較低稅率)徵收預扣稅。該項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賺取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為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的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稅項撥備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0,400,000元上升至人民幣41,800,000元，主要因期內預扣稅開支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未來分派的白馬合營企業股息的預扣稅，確認了遞延稅項負債零(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00,000元)。結餘下降乃由於白馬合營企業於期內向本公司宣派股息所致。

純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減少15.5%至人民幣76,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90,900,000元)，而純利率則減少至10.1%(二零一六年上半年：12.1%)。減少部分由於經營權攤銷增加至人民幣163,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150,800,000元)、期內確認人民幣5,100,000元已變現匯兌虧損(如「財務費用」一節所披露)，以及預扣稅開支增加所致。

非控股權益應佔純利增加16.5%至人民幣15,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13,200,000元)。

現金流量

本期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增至人民幣224,5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118,9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應收賬項結餘的增幅不及上一期間的增幅以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部分被期內已付較高的所得稅抵銷。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降至人民幣125,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167,000,000元)，主要由於本年度上半年的資本開支降低所致。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5,800,000元(二零一六年：零)，主要由於向一間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所致。

自由現金流乃定義為EBITDA(未計出售及撤銷經營權及其他資產虧損、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及股份獎勵計劃開支)減資本開支現金流出、所得稅及利息開支淨額，於本六個月期間增至人民幣138,600,000元，相比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94,4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錄得較高的EBITDA，以及資本開支水平較上一期間有所下降所致。

應收賬項

本集團應收第三方的賬項餘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12,300,000元增加2.5%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627,5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流動至90日類別的未償還賬項餘額因本期間較後時間銷售較高而增加人民幣48,600,000元。181至360日類別及超過360日類別的未償還賬項餘額分別增加人民幣40,400,000元及人民幣9,500,000元，原因是若干主要客戶減慢付款速度。在應收賬項中，概無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欠的應收賬項。應收白馬傳媒及白馬上海投資賬項已獨立披露，並於下文討論。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繳款項外，本集團主要按掛賬方式與客戶交易，而掛賬期一般為90日，如屬主要客戶最多可延長至180日。本集團對未收回應收款項保持監控，定期檢討逾期欠款，並且設立程序確保收回餘款。本集團的應收賬項涉及大量不同客戶。

按時間加權基準計算的應收賬項平均欠付日數由上一年度首六個月的120日增加至本六個月期間的122日。應收賬項減值撥備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7,200,000元增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61,900,000元，因為期內向若干主要客戶收款減慢所致。根據客戶的過往還款情況及期後清付情況，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撥備水平已屬足夠。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應收賬項結餘，確保審慎恰當計提撥備。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白馬傳媒及白馬上海投資的賬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9,3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24,100,000元，主要由於本期間向白馬傳媒及白馬上海投資所代表的客戶所作的銷售增加所致。增幅主要集中於即期至90日類別中，而按時間加權基準計算的應收關連人士的平均結餘欠付日期，由去年同期的98日改善至本六個月期間的76日。我們將繼續與白馬傳媒及白馬上海投資緊密合作，以加快本年度下半年的收款程序。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9,100,000元減至人民幣148,8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包括應收白馬合營企業的非控股股東海南白馬的款項人民幣109,2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9,900,000元)，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主要由於公共汽車候車亭租金預付款項減少，影響部分被辦公場地租金預付款項增加及期內獲補貼的清潔及維護費用(如「開支」一節所披露)令期內應收海南白馬款項增加而抵銷。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1,100,000元增至人民幣86,200,000元。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在中國租用公共汽車候車亭而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支付長期按金人民幣12,000,000元，部分被就收購公共汽車候車亭而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支付預付的長期預付款項減少所抵銷，減少乃因期內公共汽車候車亭已交付及結餘已分類為經營權。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總額為人民幣619,2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599,8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應付直接成本增加所致，部分為期內與資本開支有關的應付款項下降所抵銷。由於應付款項與收購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產生的資本開支有更密切關係，故我們認為基於銷售數據來提供周轉期並不合宜。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3,147,5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112,900,000元增加1.1%。本集團的總負債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57,300,000元增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803,400,000元。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355,500,000元輕微減少0.5%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2,344,1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應付股東的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以及應付白馬合營企業非控股股東的股息所致，部分由保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賺取的純利所抵銷。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04,8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751,0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為人民幣590,4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4,200,000元)。

股本及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繳足股本總額保持為人民幣56,900,000元。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總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355,500,000元稍微減少0.5%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2,344,1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儲備為人民幣2,185,4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應結餘人民幣2,188,500,000元減少0.1%，主要由於本集團向股東應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所致，部分為保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賺取的純利所抵銷。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的僅有投資項目仍為其營運公司白馬合營企業，該公司僅在中國經營業務。白馬合營企業的業務、大部分營業額、資本投資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在申領政府批文以購買所需外匯方面，從未遇上任何困難。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發行任何金融工具。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借貸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經營及投資活動的資金主要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為人民幣590,4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514,2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的短期或長期債務(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的現有政策是維持低資本負債比率。本集團每年檢討此項政策。我們計劃投資及擴大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物色補足戶外平台的投資機遇，冀為股東提高回報。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斥資人民幣92,700,000元興建新公共汽車候車亭及收購經營權，並投放人民幣2,300,000元於固定資產上，去年同期的斥資額則分別為人民幣171,000,000元及人民幣4,3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為節省電力，於公共汽車候車亭安裝LED照明架構，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52,500,000元。該等開支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顯著減少。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本集團任何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用、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566名僱員，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1.4%。工資及薪金總額增加2.9%，主要由於薪酬上升所致。

按照一貫政策，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現行業內慣例釐定薪酬，並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花紅分發基本按本集團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釐定，以表揚有關員工的貢獻。本集團亦會向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旨在令員工個人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本集團於期內亦為團隊成員舉辦培訓課程及研討會，藉以增進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人民幣1,3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0,000元)被凍結，與下文「或然負債」一段中探討的法律申索有關。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公共汽車候車亭的建築工程提供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承擔人民幣50,2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元)。

或然負債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一名中國供應商（「該供應商」）將據稱按若干供應合約（「所謂供應合約」）應收本集團的賬項（「應收賬款」）交託予中國若干財務機構代收。儘管該供應商據稱是與本公司子公司訂立所謂供應合約，但本集團確認其並無訂立所謂供應合約，故此並非真確的供應合約。當應收賬款仍未付賬時，有關財務機構向（其中包括）本公司的子公司展開法律程序，追討總額約為人民幣115,000,000元的款項。與一家財務機構展開的法律訴訟的審訊日期初步訂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確認並無訂立任何所謂供應合約，本集團將所謂供應合約視作欺詐合約處理，並就個案向主管警方報案。董事考慮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後，相信本集團對有關指控具有有力的法律辯護，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費用外，並無就訴訟產生之任何潛在索償計提撥備。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本集團接獲中國地方法院（「法院」）的通知，指原告人已對該供應商提出法律行動並獲法院判決原告人勝訴，且已凍結該供應商向本集團收取款項以清算該供應商及本集團之間的任何未償還負債的權利。本集團欠負該供應商的未償還總負債為人民幣31,600,000元。法院已頒令要求本集團將本集團欠負的未償還款項約人民幣17,600,000元匯入法院銀行賬戶內。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法院再次頒令要求本集團將本集團欠負該供應商的餘下未償還款項約人民幣14,000,000元匯入法院銀行賬戶內。董事考慮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後相信事態的發展不會令本集團須對該供應商及本集團之間超出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賬目內未償負債負額外責任。

財務關鍵績效指標

EBITDA為財務關鍵績效指標

EBITDA為本集團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本公司使用本集團的EBITDA為財務關鍵績效指標。本公司旨在提升本集團的EBITDA。我們監察本集團本期間的EBITDA，與上一年度同期作比較，以計量績效。本集團的EBITDA詳情載於「EBITDA」一節。

主要關係

與供應商的關係

我們與12名以上的主要建築及供應公共汽車候車亭及其他戶外媒體的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除其中一名供應商被指稱參與若干欺詐活動(載於「或然負債」一節)而被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替換外，我們並無任何影響我們與供應商的關係的重大事件。在工程部的帶領下，我們進行年度內部評估，以計量該等供應商的財務、技術、質素及物流表現。

與僱員的關係

期內，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影響我們與僱員關係的重大事件。

與客戶的關係

我們的銷售團隊與廣告客戶的營銷人員及其廣告代理密切互動。此外，我們的銷售團隊每年亦物色新廣告客戶。期內，我們的廣告客戶總數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19名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24名。

展望

我們持審慎樂觀態度，展望第二季的銷售勢頭可望延續至下半年。我們預期來自電子商貿、智能電話和流動應用程式行業的客戶廣告意欲會有較高水平。

長遠而言，由於國內消費者開支繼續增加，城鎮化持續進行，白馬戶外媒體對中國戶外廣告業的前景感到樂觀。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董事會恪守企業管治原則，維持高透明度、負責任及以價值為主導的管理，致力提升股東價值。為加強獨立性、問責性及責任承擔，白馬戶外媒體的主席職位與首席執行官職位清晰區分。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資本開支委員會、現金委員會、董事證券交易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並制訂清晰界定的職權範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企業管治報告貫徹一致。

本公司董事概無得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白馬戶外媒體現時或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有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董事確認，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白馬戶外媒體作出明確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回顧六個月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均擁有豐富的金融專業知識及相關市場經驗。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委員會亦已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有關中期審閱的工作。作為履行其職能的一部分，委員會於期內亦已與內部核數師會面，監察其就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的工作。

購買、銷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白馬戶外媒體或其任何子公司於本中期期間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白馬戶外媒體之證券。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集團透過定期會議、投資研討會及電子通訊，與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溝通。本集團亦設有投資者關係網站www.clear-media.net及www.irasia.com/listco/hk/clearmedia，適時向投資者及股東發放資訊。

承董事會命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主席
陳壽祺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

本公佈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lear-media.net、www.irasia.com/listco/hk/clearmedia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指定發行人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載列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載。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壽祺先生

韓子勁先生

張弘強先生

張懷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William Eccleshare先生

Peter Cosgrove先生

竺稼先生

Cormac O'Shea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受之先生

紀文鳳小姐

Thomas Manning先生

Robert Gazzi先生

替任董事：

鄒南楓先生(張懷軍先生之
替任董事)